

# 穿梭馬丁路德的詩歌信仰觀

當代不論禮儀教會或現代模式的教會，詩歌唱頌都是崇拜中重要的環節。崇拜主席或敬拜主領在選會眾詩歌時通常是揀選一些認為適切聚會的詩歌帶領會眾一起讚美上主，當中考慮到詩歌的旋律、氛圍、內容、拍子快慢和會眾熟悉程度等，但當我們去了解基督教改革家馬丁路德的詩歌信仰觀時，我們會發現他更關懷的是會眾詩歌是否更能陶造和確立會眾的信仰，這篇文章讓我們走進 16 世紀的時光隧道看看路德的詩歌信仰觀，從而讓教牧或負責選歌的領唱者從中得到啟發。

## 1. 詩歌是屬靈載體

基督信仰是一個唱詩的信仰，這是傳承了猶太歌唱讚美上帝的文化，一般當代教會教牧都會同意，基督信徒透過會眾詩歌對於形成會眾的靈性至關重要，500 多年前宗教改革時期的路德已經認為唱詩讚美是教會的象徵，詩歌是屬靈的載體，與會眾的靈性塑造有密切關係。眾所周知，路德從小學習演奏長笛(flute)和魯特琴(lute)並在教會詩班中歌唱拉丁語詩歌，他是一位音樂演奏家和一位卓越的作曲家，也是音樂評論家，音樂從小就滋養了他的信仰和神學。路德強調會眾讚美上帝，其中一重要本質是教義的傳達，他說：「我打算為人們創作白話詩歌，即屬靈歌曲，以便上帝的話語通過詩歌可以活在人們中間。」事實上路德身體力行用他的母語 - 德語寫了三十七首讚美詩，讓信徒透過歌聲讚美來認識聖經的真理。在十六世紀，教會在路德的影響下，不少基督徒音樂家創作了許多讚美詩，供會眾用母語讚美，從而促進了他們積極參與崇拜，詩歌承載著基督信仰的真理和教義唱進去會眾的心坎中。

## 2. 詩歌是上帝禮物

路德有一句名言“音樂是上帝賜給人類崇高的禮物，僅次於神學。(Music is a noble gift of God, next to theology.)”崇拜學教授馬克·馬特斯 (Mark C. Mattes) 指出，路德認為音樂是人類來自上帝的禮物，是最高方式的讚美。路德也曾解釋使徒保羅的書信時，闡釋保羅吩咐歌羅西教會信徒用詩篇、頌詞、靈歌讚美神，是以便將神的話語和基督的教訓牢記在心。上帝不單賜音樂給人類，上帝也使用他的僕人將這上帝偉大的禮物承載屬神的歌詞，來轉化、塑造和改變人的生命。



黃衛雄牧師博士  
敬拜學系專任講師

## 3. 詩歌是靈性塑造

另外，根據教會音樂學者羅賓·利弗 (Robin A. Leaver) 所說，路德相信上帝的子民可以透過參與唱詩來更好地表達他們的信仰，並藉著聖靈在基督裡塑造他們的心靈和思想。利弗進一步闡述，路德為了達到幫助會眾將神的話語藏在心裡的目的，他當年首先收集了世俗歌曲的旋律並重寫了歌詞，以這種方法把基督教教義讓人們記在心中。路德的音樂天賦和對音樂力量的親身體驗促使他對推動會眾歌唱充滿熱情。因此，路德的部分崇拜神學可說是從中世紀基督教會只有神職人員和詩班員唱詩華麗表演格局的醒悟中，轉身到鼓勵每一位會眾透過以自己的語言唱詩參與敬拜的平民動員，塑造會眾的靈性和正確信仰觀是路德熱衷於促進會眾以白話參與唱詩讚美的初心。

## 結語

我們從馬丁路德的詩歌年代穿梭回到當代，讓我們回想上帝創造了藝術給人類，其中是音樂，是屬靈的載體，音樂讓祂的子民能夠珍惜並使用它們來讚美和回應上帝的恩典，討上帝喜悅。路德將上帝賜予人類的音樂禮物與聖靈的工作連結起來，從經驗告訴我們，詩歌的確能夠陶造和確立信徒的信仰觀，這也是作為不論禮儀或現代模式的教會教牧或詩歌主領的我們，應該效法路德在選擇會眾詩歌時之重要關懷。